

证券代码：834881

证券简称：雅迪力特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公司拟于近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总额 500 万元银行贷款，实际控制人孙晓辉为本次贷款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孙晓辉、孙佳楠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孙晓辉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富民新区 1 号楼 1001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公司为纯受益方，公司无需向关联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实际控制人孙晓辉为公司提供担保，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费用，是其真实意愿的体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公司拟于近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总额 500 万元银行贷款，实际控制人孙晓辉为本次贷款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具体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为便于贷款工作进行顺利，特申请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孙晓辉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所涉及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最高额保证、委托保证、抵押反担保、信用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实现公司经济效益，是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为满足公司贷款所需的担保条件而发生的，有利于公司贷款的实现。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企业日常经营性贷款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关联方是公司重要人员，有义务按照贷款方及担保方要求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关联交易能够确保公司业务稳定增长，有利于公司价值最大化，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